



2025-26年度 婦女自強基金（第二輪） 簡介會暨 撰寫項目建議書工作坊

2

注意事項

本投影片所載內容只供參考，一切條款以下列
2025-26 年度婦女自強基金（第二輪）之申請指引為準：

- 《一般計劃申請指引》；
- 《專題計劃 - 婦女參與社區服務計劃申請指引》；及
- 《專題計劃 - 粵港澳大灣區交流計劃申請指引》

最新的申請指引和申請表格已上載於[基金網站](#)。

為使簡介會順利進行，請大家關掉手機
的響鬧功能



3

簡介會暨撰寫項目建議書工作坊流程

時間	程序
上午10:00 – 中午12:00	介紹婦女自強基金、申請細節及分享要訣
	填寫項目申請表格及財政預算注意事項
中午12:00 – 中午12:30	問答環節



4

婦女自強基金簡介

- 背景
- 目的
- 申請資格



5

背景

- 政府高度重視婦女對社會的貢獻和支援婦女的工作
- 行政長官於《2022 年施政報告》宣布成立「**婦女自強基金**」（**基金**），資助民間項目支援婦女兼顧就業和家庭、關注身心健康及釋放潛能



6

目的

賦能婦女，不論其年齡、職業、背景等，都能在各自平台上盡展潛能，最終達到促進本港婦女發展的目的



7

申請資格

符合以下兩項準則的婦女團體或非政府機構可提出申請：

- 註冊類型
 - 根據《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公司；
 - 根據《社團條例》註冊的組織；或
 - 法定團體；及
- 非牟利或慈善性質。

註：合辦機構(如有)亦必須符合上述資格



8

計劃類別

- 一般計劃
- 專題計劃 – 婦女參與社區服務計劃
- 專題計劃 – 粵港澳大灣區交流計劃



9

一般計劃



10

一般計劃

推行期	一年期及兩年期
資助上限	一年期項目：每個項目為港幣40 萬元 兩年期項目：每個項目為港幣80 萬元
舉辦活動地點	香港
申請數目 (每輪)	可提交超過一份申請 (申請機構必須證明有能力完成每個項目)
受惠對象	香港居民 (以公開形式招募參加者)



11

一般計劃（續）

申請機構 / 團體必須選擇以下其中一個主題擬議項目：



協助婦女在就業市場轉型



促進婦女對身心健康的關注



協助婦女應對在家庭及社會中的不同角色



協助婦女增強自我價值和發展個人潛能



協助婦女使用新資訊及通訊科技



12

一般計劃（續）

主題	目標元素	活動形式（參考例子）
(一) 協助婦女在就業市場轉型	面試技巧、工作選擇與培訓、實習機會、創業竅門、數碼營銷技巧等	- 職場技能培訓課程、工作坊 - 就業展覽、講座 - 工作體驗、機構參觀、求職輔導支援小組等
(二) 促進婦女對身心健康的關注	工作與家庭生活平衡、壓力管理、提升精神健康等	- 健康飲食講座 - 疾病預防展覽 - 釋放壓力分享會、情緒輔導支援小組等
(三) 協助婦女應對在家庭及社會中的不同角色	教導子女或照顧長者的培訓、提升婦女對自身權益的認識等	- 教導子女課程、新手家長分享會 - 照顧長者培訓課程、工作坊 - 有關婦女權益展覽、講座等



13

一般計劃（續）

主題	目標元素	活動形式（只供參考）
(四) 協助婦女增強自我價值和發展個人潛能	加強正向思維、溝通能力的工作坊等	- 溝通技巧培訓課程、工作坊 - 培養積極生活態度講座等
(五) 協助婦女使用新資訊及通訊科技	提防網絡欺詐、使用人工智能、手機拍攝技巧、製作視頻等	- 認識網絡騙案及陷阱講座 - 了解人工智能的奧秘與應用課程、工作坊 - 製作視頻軟件應用課程 - 視頻作品交流會、展覽等



14

一般計劃的要求

- 活動宜具**持續性**，透過一系列或持續活動賦能婦女
- 活動內容應盡可能**靈活和多樣化**，宜因應不同群組的婦女的需要，涵蓋不同模式及性質的活動
- 一般計劃如涉及興趣小組、康體課程或類似活動，其優次會較低
- 就兩年期的一般計劃，如第二年的活動重複，基金一般不會考慮第二年的活動撥款申請



15

專題計劃 – 婦女參與社區服務計劃



16

專題計劃 – 婦女參與社區服務計劃（社區服務計劃）

計劃目的是鼓勵婦女們利用自身力量，一起籌劃和推行社區服務項目，促進關愛共融。申請機構／團體須因應現今社會的需要自行設定一個社區服務主題及服務的受惠對象，而受惠對象須為香港居民。



17

社區服務計劃

推行期	一年期
資助上限	港幣40 萬元
舉辦活動地點	香港
申請數目 (每輪)	可提交 超過一份 申請 (申請機構必須證明有能力完成每個項目)
參加者數目	每個項目的婦女參加者 不得少於 15 名 ，並須為香港居民



18

社區服務計劃 (續)

	目標元素	參考例子
主題	因應現今社會的需要自行設定一個社區服務主題	- 支援弱勢社群 / 有需要的社群 (例如但不限於長者、照顧者、基層家庭、殘疾人士、新來港人士、少數族裔人士) - 促進跨代溝通等
受惠對象	自行訂定切合社區服務主題的受惠對象	- 長者、照顧者、基層家庭、殘疾人士、新來港人士、少數族裔人士等 - 香港居民



19

社區服務計劃（續）

培訓課程

- 第一層面內容：通用技能(如義務工作認識、組織活動技巧、溝通技巧、領袖才能等)
- 第二層面內容：進行社區服務活動所需的技能，以提升參加者對社區服務主題和服務對象的了解
- 每個培訓課程的總時數不得少於 8 小時

社區服務活動

- 參加者自行籌劃及推行最少三個社區服務活動，參加者在每個活動實際服務時數不得少於三小時
- 形式不限

總結會

- 檢討項目的成效，讓參加者分享得著

註：所有活動必須以實體形式進行



20

社區服務計劃的要求及注意事項

- 必須包含三個部份：如沒有包含培訓課程、社區服務活動和總結會及 / 或未能符合各部份的規定，有關申請將不獲處理
- 具延續性為佳，以鼓勵婦女參加者持續參與計劃下的不同服務及活動
- 獲資助機構須監察參加者的參與度及協助他們籌劃和推行社區服務活動，如在婦女組織活動時提供適當指導
- 不得向項目參加者發放任何形式的報酬或津貼
- 參加者可帶同子女參與社區服務活動，但其不得是項目下任何一個社區服務活動的服務對象
- 單純向服務對象派發日用品、糧食或禮物等類似活動，不會獲得資助



21

社區服務計劃的要求及注意事項（續）

- 資助範疇大致沿用一般計劃
- 推行社區服務活動的開支一般不多於整個社區服務項目的40%，包括致送予服務對象之禮物（如適用）。社區服務活動開支包括購買為服務對象推行活動時所需的物資、義工交通費等



22

專題計劃 – 粵港澳大灣區交流計劃



23

專題計劃 – 粵港澳大灣區交流計劃（交流計劃）

申請機構 / 團體必須就項目自行設定一個主題，舉辦粵港澳大灣區交流活動，讓婦女擴闊視野、加深了解國情，以及與當地人民交流，從而促進婦女發展。交流必須從香港出發，前往一個或多個大灣區的其他地區，即澳門、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及肇慶。



24

交流計劃

推行期	一年
資助上限	港幣12 萬
交流團目的地	澳門及內地九個大灣區城市
申請數目 (每輪)	只可提交一份申請
參加者數目	每個交流團 <u>不少於 20 名</u> 合資格參加者



25

交流計劃（續）

合資格參加者

- 18 歲或以上的婦女（以出發當日計算）
- 持有有效的香港居民身份證
- 在過去1年內（以出發當日計算）未曾參加過基金的任何交流計劃（不論是否由同一機構主辦 / 合辦）

註：在交流團出發前，參加者必須簽妥聲明書

費用

- 可向每名參加者收取不多於港幣 1,000 元



26

交流計劃（續）

簡介會

- 讓參加者可以深入了解項目的目標及行程內容
- 可採用線上及 / 或實體形式舉行簡介會
- 必須在香港舉行

交流團

- 澳門及內地九個大灣區城市
- 考察交流
- 實體形式

總結會

- 檢討項目的成效，讓參加者分享得著
- 實體形式
- 必須在香港舉行

註：機構可考慮舉辦其他配套活動



27

交流計劃（續）

- 聚焦考察交流，宜達到促進本港婦女發展目的。
- 必須具備充足的交流元素，純觀光或遊覽性質的活動應只佔少數
- 在香港集合及解散
- 提供具體行程內容
- 內容須配合主題
- 可就特定主題舉辦一系列交流活動



28

交流計劃的要求（工作人員及保險）

- 每個交流團可資助香港工作人員於交流期間隨團為參加者提供支援
- 每 10 位合資格香港參加者最多可有 1 位隨團香港工作人員，而少於 10 位的餘額則不會計算在內；每個交流團可獲資助的香港工作人員上限為 3 人
- 隨團香港工作人員中**最少應有 1 位**具有在過去 6 年內曾帶領 3 個或以上到內地或海外交流 / 實習團的經驗，而每次帶團的時間為 3 日 2 夜或以上
- 獲資助機構必須就活動**購買適切的項目保險**（包括但不限於公眾責任保險及旅遊保險）



29

項目安排 & 注意事項



30

注意事項

- 屬非牟利性質
- 不得為政府帶來額外開支
- 須遵守所有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例及法規，以及政府 / 婦委會 / 秘書處的規定
- 參加者不得局限於獲資助機構的會員
- 必須採取公平、公開、公正方式招募及 / 或甄選參加者
- 投購適當的保險計劃，包括但不限於僱員補償、涵蓋所有風險的公眾責任保險



31

注意事項（續）

- 機構負責人須為獲資助機構授權或根據有關條例獲授權代表該機構的人，並為獲資助項目的負責人，負責監督項目
- 獲資助機構必須委任一名項目主管，負責推行項目進行、與秘書處聯繫和匯報項目的進度及成效
- 獲資助機構亦須授權合適的機構人員為獲授權人，以協助項目的推行
- 項目主管與機構負責人或獲授權人不得為同一人



32

注意事項（續）

- 在擬訂申請時，申請機構須詳細考慮其是否具有足夠能力按申請表格所述的詳情推行項目，以及擬議的項目是否切實可行，包括但不限於可否招募足夠的參加者參加項目、可否安排合適的導師和場地、擬議項目的形式及內容可否達到預期成效等。
- 項目下的活動不得與任何非獲資助項目的活動一起舉行或進行宣傳。
- 活動的宣傳物品只能涵蓋獲資助項目的活動內容。



33

評審、撥款及監察

- 評審準則
- 可申請資助的項目及資助準則
- 不獲資助的項目
- 審批及申請結果
- 撥款安排
- 監察項目



34

評審準則

婦委會會按下列各項因素，考慮及決定每一輪申請的優次：

- 申請機構（包括合辦機構）的背景；
- 項目的內容及安排；
- 項目的財政安排；
- 參加者目標群組、社區服務項目的服務對象及宣傳推廣；
- 項目的預期成果、主要成效指標、衡量表現和成效評估的方法 / 機制；
- 風險評估及應變方案；以及
- 婦委會認為其他相關因素。



35

評審準則（續）

優先
考慮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

- 項目具擴展性；
- 項目屬全港性；以及
- 參加者群組涉及青年、專業人士、少數族裔人士、新來港人士或殘疾人士。

交流計劃

- 申請機構能夠提供境外相關接待單位的意向書；
- 活動包括參訪政府機構、大型知名企業或一般不可探訪 / 參觀的有限制的參訪點；以及
- 參加者群組涉及青年、專業人士、少數族裔人士、新來港人士或殘疾人士。



36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下可申請資助的項目

開支項目	資助額上限
活動導師 / 嘉賓 / 講者酬金	● 每小時港幣345元
場地租用	● 應先考慮可獲完全豁免場租或收費較為廉宜的場地 ● 項目於獲資助機構的場地舉行，有關場租將不會獲得資助
購買攤位遊戲或類似活動獎品開支	● 每份獎品金額不得超過港幣20元 ● 每個攤位活動的獎品合共最高獲批金額為港幣1,500元 ● 不得包括現金或可兌換現金的物品為形式的獎品
義工交通費	● 每位義工每日每項活動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費用不得超過港幣50元，以實報實銷計算，不能以定額津貼形式發放



37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下可申請資助的項目（續）

開支項目	資助額上限
宣傳開支	項目活動的核准撥款總額的10%
行政費用	項目活動的核准撥款總額的10%
雜項及應急開支	- 項目活動的核准撥款總額的10% - 雜項開支包括設計及印刷參加者證書、參加者小禮物 / 紀念品等 - 每份參加者小禮物 / 紀念品金額不得超過港幣20元，而每項活動小禮物 / 紀念品金額合共不超過港幣500元
核數報告費用	- 適用於最終撥款額超過港幣50,000元的項目 - 撥款額上限按項目活動的核准撥款總額而定 - 活動核准撥款總額200,000元以下：港幣8,160元 - 活動核准撥款總額200,000元 – 499,999元：港幣12,240元 - 活動核准撥款總額500,000元 – 800,000元：港幣16,320元

38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下可申請資助的項目（續）

開支項目	資助額上限
社區服務活動 (只適用於社區服務計劃)	- 推行社區服務活動的開支一般不多於整個社區服務項目的40%，包括致送予服務對象之禮物（如適用）。 - 社區服務活動開支包括購買為服務對象推行活動時所需的物資、義工交通費等

39

交流計劃下可申請資助的項目

指定用途	資助額上限
交流團開支 (例如當地交通、住宿、膳食、保險)	(最多可獲3日的資助)
a) 婦女參加者	每人每日港幣420元
b) 合資格隨團工作人員 (最多3人)	
其他開支	
c) 舉辦簡介會及總結會的開支	交流團開支的10%
d) 宣傳、招募參加者	交流團開支的10%
e) 雜項及應急	交流團開支的10%
f) 行政開支 (例如文具、影印費、郵費、團刊等)	交流團開支的10%



40

交流計劃下可申請資助的項目 (續)

指定用途	資助額上限
g) 項目保險 (包括公眾責任保險/第三者責任保險等, 但不包括旅遊保險)	交流團開支的5%
h) 核數師報告的費用 (適用於最終撥款額超過港幣50,000元的項目)	港幣7,000元
i) 舉辦其他配套活動的開支 (例如講座、座談會等)	婦委會會檢視申請機構申請的資助額, 並作適當審批



41

不獲資助的項目

	一般計劃 / 社區服務計劃	交流計劃
不具成本效益，只惠及少數人而支出龐大的活動	×	×
向參加者提供單對單服務的活動	×	×
純屬康樂 / 娛樂 / 遊覽性質的活動，如遊藝會或嘉年華會	×	×
單純向服務對象派發日用品、糧食或禮物等類似活動	×	不適用
香港境外的實體交流活動	×	√
飲宴聚餐、旅遊等活動	×	按個別項目評定
對個別人士、機構、政黨或相關政治性團體過度讚揚或宣傳的活動	×	×
擬為個別人士 / 機構 / 團體提供專享或個人 / 個別機構 / 團體利益的活動，如為機構的周年活動表演、為機構培訓員工、提供機構本身的服務等	×	×
發放定額現金津貼款項及 / 或救濟款項的活動	×	×
作牟利、籌款、商業、宗教或政治用途的活動	×	×
由立法會議員或區議員辦事處或政黨或相關政治性組織主辦、合辦或協辦的活動	×	×
由煙草公司、酒商或承辦項目中某項服務或設備的機構，以現金或實物贊助或捐贈的活動	×	×

42

不獲資助的項目(續)

	一般計劃 / 社區服務計劃	交流計劃
接受個人贊助或冠名贊助，或政府的其他資助的活動	×	×
政府 / 婦委會認為有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活動	×	×
與政府任何政策局或部門政策及利益有衝突的活動	×	×

43

審批及申請結果

- 婦委會設有工作小組，負責評審合資格申請，並就撥款資助作出建議
- 申請結果會以書面形式通知
- 一般情況下，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三個月獲得通知
- 於「撥款通知書」所列的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開展有關項目活動



44

審批及申請結果（續）

- 項目申請的資助額不應超過資助上限
- 在婦委會以書面形式正式批准項目之前所涉及的開支及在項目完結後才支付的開支(除核數報告的開支外)，一概不會獲得資助
- 婦委會會按審批準則考慮及決定每一輪申請的優次。換言之，並非每一輪符合申請資格的項目均會獲得批准；而成功獲得批准的項目，亦並非每一項活動均能獲得全數資助



45

撥款安排

- 以**實報實銷**原則申領
- 接納撥款後，婦委會**按照機構意向發放一筆數額不得超過核准撥款總額的50%預支款項**，預支撥款會以支票形式發放
- 項目完結後兩個月內或指定的日期前（以較早者為準），提出申請發放剩餘款項



46

撥款安排（續）

- 如項目成功獲批，撥款將以支票形式向申請機構發放。支票抬頭必須與申請機構相同，如機構轄下有不同服務單位，請審慎考慮以機構總部或服務單位名義遞交申請

例子: 總部設有5個服務單位，如其中一單位遞交申請而成功獲批，屆時撥款將發放至該單位



47

監察計劃

- 婦委會探訪
- 兩年期的一般計劃在生效日期後每半年提交進度報告
- 項目完結後，須在兩個月內或指定的日期前（以較早者為準）提交以下報告 / 資料 / 物品，包括：
 - 項目總結報告
 - 活動相片和錄像片段（以USB 儲存）
 - 宣傳品、刊物（如有）
 - 財務報告，如獲資助項目的最終撥款額**超過港幣 5 萬元**，財務報告須由獨立執業會計師或註冊核數師核實及另須提交核數師報告
 - 每項活動的意見調查綜合報告



48

「自在人生自學計劃」過渡安排

「自在人生自學計劃」（「自學計劃」）已於2025年10月31日完結。為鼓勵「自學計劃」的舊生持續學習，盡展潛能，基金將實施以下兩項過渡安排：

- (a) 優先取錄合資格的「自學計劃」舊生參與基金「一般計劃」下的項目，為期一年；及
- (b) 活動結束後，向合資格的「自學計劃」舊生簽發出席證明書



填寫開支預算之注意事項

49

-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
- 交流計劃

申請表格和財政預算的參考樣本已上載於[基金網站](#)。



50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 — 開支預算

按活動名稱劃分，填寫及列明預算開支

每個活動環節的開支項目，括租用場地、租用器材、導師費用、活動材料等須清楚詳細列出，並在「備註」中提供細項說明

預計支出 Estimated Expenditure				
項目 Item (申請表內的活動及其數量應與此支出表相同) (The activities and their units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should match those in this expenditure form.)	(i) 單價 (港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款額 (港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備註 Remarks (請詳細說明數量的細分，例如：節 × 班 × 小時)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breakdown of the units, e.g. session × class × hours)
1 活動(一)：職場裝備培訓課程				
1.1 租用場地	500.0	24	12,000.0	12,000.0
1.2 租用器材(如電腦、音響等)				6,000.0
1.3 講者費用				8,280.0
1.4 印製講義、製作教材(每節20人)				6,000.0
1.5 義工交通津貼				600.0

請提供細項說明，
例如：包括印製講義、製作教材。

(1) 行業分析講座：2班 x 1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2) 面試應對攻略：2班 x 2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3) 面試妝容及造型工作坊：2班 x 2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4) 認識求職陷阱：2班 x 1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每節1位義工(2班共12節)

51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 — 開支預算 (續)

僱用項目員工、宣傳、行政、項目保險、雜項及應急等費用均屬於整個項目的開支，應按推行年度填寫在「整個項目」內

預計支出 Estimated Expenditure					
項目 Item (申請表內的活動及其數量應與此支出表相同) (The activities and their units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should match those in this expenditure form.)	(i) 單價 (港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款額 (港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備註 Remarks (請詳細說明數量的細分，例如：節 × 班 × 小時)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breakdown of the units, e.g. session × class × hours)
4 整個項目					
4.1 員工超時工作津貼	2,500.0	9	22,500.0	22,500.0	9 (月份) x 1位
4.2 宣傳開支	3,000.0	3	9,000.0	9,000.0	3個活動
4.3 攝影及攝錄	300.0	3	900.0	900.0	3個活動
4.4 公眾責任及意外保險	2,000.0	3	6,000.0	6,000.0	3個活動
4.5 行政開支	10,000.0	1	10,000.0	10,000.0	
4.6 雜項及應急	8,000.0	1	8,000.0	8,000.0	
4.7 僱用執業會計師服務	8,000.0	1	8,000.0	8,000.0	

52

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 — 開支預算 (續)

預計支出 Estimated Expenditure					
項目 Item (申請表內的活動及其數量應與此支出表相同) (The activities and their units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should match those in this expenditure form.)	(i) 單價 (港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款額 (港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備註 Remarks (請詳細說明數量的細分，例如：節 × 班 × 小時)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breakdown of the units, e.g. session × class × hours)
1 活動(一)：職安健發展課程					
1.1 租用場地	500.0	24	12,000.0	12,000.0	(1) 行業分析講座：2節 x 1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1.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2	6,000.0	6,000.0	(2) 面試應對技巧：2節 x 2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1.3 講座費用	345.0	24	8,280.0	8,280.0	(3) 面試技巧及面試工作：2節 x 2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1.4 教學講義、簡介教材 (約計20人)	50.0	12	6,000.0	6,000.0	(4) 面試技巧：2節 x 1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1.5 員工交通津貼	50.0	12	600.0	600.0	每位1位員工 (2班共12位)
2 活動(二)：職安健發展課程					
2.1 租用場地	500.0	48	24,000.0	24,000.0	1. 商業發展技術課程：2節 x 3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2.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24	12,000.0	12,000.0	2. 資訊及通訊科技技術課程：2節 x 3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2.3 講座費用	345.0	48	15,540.0	15,540.0	3. 零售顧客服務技巧課程：2節 x 3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2.4 教學講義、簡介教材 (約計20人)	50.0	24	12,000.0	12,000.0	4. 零售顧客服務技巧課程：2節 x 3節 x 2小時 x 1位講者
2.5 員工交通津貼	50.0	24	1,200.0	1,200.0	每位1位員工 (2班共24位)
3 活動(三)：零售「西」體驗					
3.1 講座費用	345.0	8	2,760.0	2,760.0	1 (節) x 1節 x 2小時 x 2位
3.2 員工交通津貼	50.0	2	100.0	100.0	1 (節) x 2節 x 2位
4 整個項目					
4.1 員工超時工作津貼	2,500.0	9	22,500.0	22,500.0	9 (月份) x 1位
4.2 宣傳開支	3,000.0	3	9,000.0	9,000.0	3個活動
4.3 攝影及攝錄	300.0	3	900.0	900.0	3個活動
4.4 公眾責任及意外保險	2,000.0	3	6,000.0	6,000.0	3個活動
4.5 行政開支	10,000.0	1	10,000.0	10,000.0	
4.6 雜項及應急	8,000.0	1	8,000.0	8,000.0	
4.7 僱用執業會計師服務	8,000.0	1	8,000.0	8,000.0	
總計 Total			165,900.0	165,900.0	

總計的金額需與預計收入(A)相符

申請機構必須填寫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一欄，以供秘書處審批

53

社區服務計劃 — 開支預算

預計支出 Estimated Expenditure					
項目 Item	(i) 單位 (港 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金額 (港 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獲利本基金申請的資助 金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備註 Remarks
(申請機構須將此表格填妥後，夾在申請書內) (The activities and their units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should match those in this expenditure form)					
2 第二部分：社區服務活動 Part Two: Community Services Activities					
請將社區服務活動填妥後，夾在申請書內。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breakdown of the units, e.g., session / days / hour)					
2.1 租用場地	500.0	9.0	3,600.0	3,600.0	3小時 x 3日
2.2 講者費用	345.0	9.0	3,105.0	3,105.0	3小時 x 3日
2.3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3.0	1,500.0	1,500.0	3小時 x 3日
2.4 義工 (非婦女參加者) 交通津貼	50.0	3.0	150.0	150.0	1位 x 3日
社區服務活動 (一) : 1st Community Services Activity					
2.5 手工物料材料	2,000.0	3.0	6,000.0	6,000.0	20位長者及15位婦女參加者 x 3次活動
2.6 探訪物資	500.0	3.0	1,500.0	1,500.0	20位長者 x 3次活動
2.7 義工 (非婦女參加者) 交通津貼	50.0	9.0	450.0	450.0	3位義工 x 3次活動
社區服務活動 (二) : 2nd Community Services Activity					
2.8 車資津貼	300.0	5.0	1,500.0	1,500.0	適用於2次活動參加者車用及費用
2.9 遊戲小禮物送予服務受惠對象	20.0	40.0	800.0	800.0	20位長者 x 2次活動
2.10 義工 (非婦女參加者) 交通津貼	50.0	6.0	300.0	300.0	3位義工 x 2次活動
社區服務活動 (三) : 3rd Community Services Activity					
2.11 租用場地	500.0	6.0	3,000.0	3,000.0	3 (小時) x 2次活動
2.1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2.0	1,000.0	1,000.0	3 (小時) x 2次活動
2.13 講者費用	345.0	6.0	2,070.0	2,070.0	3 (小時) x 2次活動
2.14 探訪物資	1,000.0	2.0	2,000.0	2,000.0	3 (小時) x 2次活動
2.15 義工 (非婦女參加者) 交通津貼	50.0	6.0	300.0	300.0	3位義工 x 2次活動

申請機構按每個社區服務活動名稱劃分，填寫及列明預算開支，以供秘書處審批。



54

交流計劃 — 開支預算

就每一項交流活動，即簡介會、交流團及分享會，以及配套活動 (如有)，每項預計支出應分開填寫

個別活動的開支項目包括住宿、膳食、旅遊保險等

1 簡介會 Briefing Session :				
1.1 租用場地	500.0	2.0	1,000.0	1,000.0
1.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1.3 義工交通津貼 (2位)	50.0	2.0	100.0	100.0
2 交流團 Exchange Tour :				
2.1 30名參加者三日兩夜佛山交流團*	420.0	90.0	37,800.0	37,800.0
2.2 3名隨行工作人員*	420.0	9.0	3,780.0	3,780.0
*交流團已包括住宿、膳食、交通、旅遊保險及其他活動開支				
3 總結會 Summary Meeting :				
3.1 租用場地	500.0	2.0	1,000.0	1,000.0
3.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3.3 義工交通津貼 (2位)	50.0	2.0	100.0	100.0
4 其他配套活動 (如有) Other Activity (if any) : [展覽]				
4.1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4.2 展板租用	1,200.0	1.0	1,200.0	1,200.0
4.3 展板設計及制作	6,000.0	1.0	6,000.0	6,000.0
4.4 義工交通津貼 (4位)	50.0	4.0	200.0	200.0



55

交流計劃 — 開支預算 (續)

申請機構必須於「備註」中清楚列明每項預計支出的「數量」，包括參加者／隨團香港工作人員數目、活動次數／日數等。

項目 Item (申請表內的活動及其數量應與此支出表相同) (The activities and their units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should match those in this expenditure form.)	(i) 單價 (港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款額 (港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備註 Remarks (請詳細說明數量的部分，例如：節 x 小時)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breakdown of the units, e.g. session x hours)
1 簡介會 Briefing Session :					
1.1 租用場地	500.0	2.0	1,000.0	1,000.0	\$500 x 2小時
1.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500 x 1節
1.3 義工交通津貼 (2位)	50.0	2.0	100.0	100.0	\$50 x 2人
2 交流團 Exchange Tour :					
2.1 30名參加者三日兩夜佛山交流團*	420.0	90.0	37,800.0	37,800.0	30人 x 3日 x \$420
2.2 3名隨行工作人員*	420.0	9.0	3,780.0	3,780.0	3人 x 3日 x \$420
*交流團已包括住宿、膳食、交通、旅遊保險及其他活動開支					

56

交流計劃 — 開支預算 (續)

宣傳及招募參加者、行政、僱用執業會計師服務等費用，均屬於整個項目的開支，應填寫在「整個項目」內。

項目 Item (申請表內的活動及其數量應與此支出表相同) (The activities and their units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should match those in this expenditure form.)	(i) 單價 (港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款額 (港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5 整個項目 Overall Project				
5.1 宣傳及招募參加者費用	3,500.0	1.0	3,500.0	3,500.0
5.2 行政費用	3,500.0	1.0	3,500.0	3,500.0
5.3 雜項及應急	4,000.0	1.0	4,000.0	4,000.0
5.4 公眾責任及意外保險 (簡介會及總結會)	1,500.0	1.0	1,500.0	1,500.0
5.5 僱用執業會計師服務	5,000.0	1.0	5,000.0	5,000.0

57

交流計劃 — 開支預算 (續)

預計支出 Estimated Expenditure					
項目 Item	(i) 單價 (港 元) Unit price (HKD)	(ii) 數量 No. of units	(iii) 款額 (港 元) Amount (HKD) (iii) = (i) x (ii)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 資助款額 (港元) Amount of sponsorship applied for under this Fund (HKD)	備註 Remarks (請詳細說明每項開支的 分項，例如：區 x 小時)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breakdown of the units, e.g. session x hours)
1 簡介會 Briefing Session :					
1.1 租用場地	500.0	2.0	1,000.0	1,000.0	\$500 x 2小時
1.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500 x 1節
1.3 義工交通津貼 (2位)	50.0	2.0	100.0	100.0	\$50 x 2人
2 交流團 Exchange Tour :					
2.1 30名參加者三日兩夜佛山交流團*	420.0	90.0	37,800.0	37,800.0	30人 x 3日 x \$420
2.2 3名隨行工作人員*	420.0	9.0	3,780.0	3,780.0	3人 x 3日 x \$420
*交通團已包括住宿、膳食、交通、旅遊保險及 其他活動開支					
3 總結會 Summary Meeting :					
3.1 租用場地	500.0	2.0	1,000.0	1,000.0	\$500 x 2小時
3.2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500 x 1節
3.3 義工交通津貼 (2位)	50.0	2.0	100.0	100.0	\$50 x 2人
4 其他配套活動 (如有) Other Activity (if any) : [展覽]					
4.1 租用器材 (如電腦、音響等)	500.0	1.0	500.0	500.0	\$500 x 1節
4.2 展架租用	1,200.0	1.0	1,200.0	1,200.0	4塊展架租用2小時
4.3 展架設計及制作	6,000.0	1.0	6,000.0	0.0	
4.4 義工交通津貼 (4位)	50.0	4.0	200.0	200.0	\$50 x 4人
5 整體項目 Overall Project					
5.1 宣傳及招募參加者費用	3,500.0	1.0	3,500.0	3,500.0	
5.2 行政費用	3,500.0	1.0	3,500.0	3,500.0	
5.3 雜項及應急	4,000.0	1.0	4,000.0	4,000.0	
5.4 公眾責任及意外保險 (簡介會及總結會)	1,500.0	1.0	1,500.0	1,500.0	
5.5 聘用執業會計師服務	5,000.0	1.0	5,000.0	5,000.0	
總計 Total			70,180.0	64,180.0	

申請機構必須填寫
「擬向本基金申請的資助款額」
一欄，以供秘書處審批



58

總結



59

一般計劃 – 常見問題



- × 活動側重興趣小組、康體課程或類似活動
- × 項目目的、主題與活動內容不符
- × 項目的成本效益低，參加人數少
- × 第二年的活動重覆
- × 舉辦多個不同類型活動，但活動間毫無關連，欠完整性
- × 純屬康樂 / 娛樂 / 遊覽性質的活動
- × 活動欠詳情，秘書處難以評估
- × 活動安排不切合實際需求

60

社區服務計劃 – 常見問題



- × 活動與其設定的主題不符
- × 培訓課程沒有兩個層面
- × 每個層面的培訓課程總時數不足 8 小時
- × 社區服務活動不足3個
- × 每名參加者的實際社區服務時數不足3小時
- × 擬議舉辦單純向服務對象派發日用品、糧食或禮物等類似活動
- × 向參加者發放任何形式的報酬或津貼

61

交流計劃 – 常見問題



- ✗ 大部份行程為觀光或遊覽性質，欠缺充足交流元素
- ✗ 沒有提供詳細行程
- ✗ 交流團不在香港集合或解散
- ✗ 沒有安排簡介會及/或總結活動
- ✗ 簡介會及/或總結活動不在香港舉行
- ✗ 誇大參加者人數



62

財政預算 – 常見問題



- ✓ 開支預算與申請表格內容不一致
- ✓ 開支預算欠詳情及其細項的計算方式
- ✓ 開支預算不切合實際需要
- ✓ 開支預算中包括兒童託管的開支，但申請表中並未提及相關資料(申請表內如沒有提及為參加者提供看管兒童的活動，但開支預算有相關開支，該開支項目將不獲資助) (適用於一般計劃及社區服務計劃)
- ✓ 總金額不正確



63

遞交申請及截止申請日期



64

遞交申請

- 必須使用最新修訂的申請表格
- 郵寄或親身遞交申請至婦女事務委員會秘書處婦女自強基金執行小組（地址：香港黃竹坑業勤街23號嘉雲中心3樓）
 - 如以郵遞方式遞交申請，申請日期以信封上的郵戳日期為準
 - 秘書處會於截止日期後約7個工作天，以電郵方式發出確認通知書
- 網上提交申請可於基金網站或香港政府一站通提交申請（常用政府表格 → 更多 → 於搜尋政府表格輸入「婦女自強基金」）
 - 在遞交申請後，下載PDF格式的已遞交表格以作記錄，隨後會收到由網上系統自動發出的電郵確認成功遞交申請



65

紙本申請所需文件

- 填妥並已簽署及蓋印的指定申請表格及開支預算表正本；
- 填妥的申請表格（MS Word 格式）及開支預算表（MS Excel 格式）的軟複本各一份，並儲存於USB；
- 證明申請及合辦（如有）機構符合規定的註冊類型及性質的證明文件；以及
- 其他相關文件（如有）。
例如：交流項目相關接待單位的意向書



66

電子申請所需文件

- 在政府電子表格網站使用指定申請表格；
- 按指定格式及要求上載所需證明文件的電子檔案，包括開支預算表及證明申請和合辦（如有）機構符合規定的註冊類型及性質的文件；以及
- 列印電子表格當中的己部 - 「聲明」，簽署並蓋上機構印章（不接受電子簽署及電子蓋印），於遞交電子表格後的 7 日內以郵遞方式或親自送交秘書處。
- 避免在接近截止時間出現網絡擠塞情況，請預留足夠時間於截止申請時間前(12月9日下午5時前)完成申請程序，並確保已成功「遞交」申請，逾時申請不會受理。



67

以下情況，相關申請概不受理



- ✖ 重複遞交申請
- ✖ 沒有使用指定申請表格 / 預算表
- ✖ 文件不齊
- ✖ 申請表格使用電子簽署和電子蓋印
- ✖ 逾時申請
- ✖ 經網上申請，但未能於7日內將已簽署並蓋上機構印章的「聲明」交予秘書處



68

溫馨提示

- 填寫申請表前，請細閱申請指引
- 一旦提交申請，則無法再修改
- 提交申請前，請再三檢查申請表格內容及開支預算，確保沒有漏填或填錯的情況及提交全部所需文件。
- 如秘書處就已遞交的申請提供補充文件及資料及 / 或就擬議項目的內容作出澄清，請在指定限期內以書面回覆。



69

截止申請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星期二)
下午五時正

⚠ 逾期申請概不受理，亦不會撥入下一輪申請



70

問答環節

歡迎各位提問





72

查詢

電話：3845 4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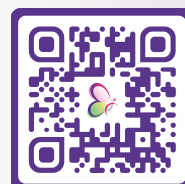
電郵：wef@hyab.gov.hk



73

婦女自強基金網頁

www.wef.gov.hk



Family and Women Portal 家庭及婦女資訊平台

 [familyandwomenportal](https://www.facebook.com/familyandwomenportal)

 [familyandwomenportal_hk](https://www.instagram.com/familyandwomenportal_hk)

 www.familyandwomen.gov.hk



75

謝謝！

